

证券代码：838399

证券简称：高瓷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了帮助茂名市新建邦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新建邦”）满足银行贷款展期条件，帮助其解决流动性需求，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同意公司为茂名市新建邦科技有限公司向广东高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新建邦向广东高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州农商行”）申请的银行贷款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基本情况如下：

对外担保的主体：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签署日期：2021年6月25日

签署地点：公司会议室

被担保人：茂名市新建邦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东高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500万元

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新建邦与高州农商行500万元贷款合同中最后一笔到期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反担保措施：新建邦安排为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8.05%。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同意公司为茂名市新建邦科技有限公司向广东高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茂名市新建邦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住所：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前进林场花心岭

注册地址：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前进林场花心岭

注册资本：2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浩辉

主营业务：陶瓷材料的研究与开发；加工、销售：混合泥、水洗泥、球土、尾砂矿、清水砂；货物进出口。

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8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194.76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777.26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2417.50万元

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24.33%

2020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2387.89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417.36元

2020年12月31日净利润：417.36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不涉及以资产等标的进行担保。

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新建邦与高州农商行500万元贷款合同中最后一笔到期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500万元。

其他重要条款：第五条第二款约定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之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宣布融资业务提前到期、提前回收已发放的融资本息的，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自该提前到期日起10日内承担保证责任。

对债权人与被担保人相关贷款合同的约定的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性规定。新建邦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2020年起，公司陆续开展了建陶材料方面的生产、销售。计划2021年、2022年加大建陶材料方面的生产与销售。由于机器设备、产能等问题，公司存在与其他能进行建陶材料生产的企业进行合作生产的需求。新建邦公司系从事陶瓷材料的研究与开发的企业，尤其是建陶材料方面，加上新建邦与公司同为茂名当地的公司，彼此熟悉，因此公司未来与新建邦合作具有现实的必要性和合作基础。因新建邦公司需要解决资金流动性问题，其作为公司未来进行合作生产的公司，公司决定帮助新建邦满足银行贷款展期条件，帮助其解决流动性需求，有利于双方合作，也有利于解决公司在建陶材料生产方面的问题，因此公司为新建邦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具有必要性。

经董事会研究，新建邦本身的负债率不高，且未发现新建邦存在债务违约的

情形，也不存在诉讼，因此董事会判断认为，新建邦的资信状况良好。而本次新建邦申请银行贷款的金额为 500 万元，通过研究新建邦的财务报表等资料，其贷款金额占其净资产的 20.68%，加上目前新建邦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故董事会判断新建邦具有偿还该笔债务的能力。此外，新建邦还安排对公司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提供反担保的主体不存在诉讼、也未发现反担保主体存在债务违约的情况，且经营状况良好，故董事会判断认为该反担保措施足以保障公司的利益。因此，董事会最终决定同意公司为新建邦向高州农商行申请的银行贷款 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利益方面，公司为新建邦向高州农商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与新建邦开展建陶材料生产的合作，符合公司的发展方向，有利于解决公司在生产建陶材料上关于机器设备与产能的问题，能够给公司创造更大的销售额和占有更大的市场份额。

风险方面，经董事会研究，新建邦本身的负债率不高，且未发现新建邦存在债务违约的情形，也不存在诉讼，因此董事会判断认为，新建邦的资信状况良好。而本次新建邦申请银行贷款的金额为 500 万元，通过研究新建邦的财务报表等资料，其贷款金额占其净资产的 20.68%，加上目前新建邦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故董事会判断新建邦具有偿还该笔债务的能力。此外，新建邦还安排对公司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提供反担保的主体不存在诉讼、也未发现反担保主体存在债务违约的情况，且经营状况良好，故董事会判断认为该反担保措施足以保障公司的利益。

综合利益与风险，董事会认为为新建邦向高州农商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利益远远大于所承担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的积极影响主要为极大促进了公司与新建邦之间的合作关系，能够解决公司在建陶材料方面的生产产能与销售的问题，有利于公司扩大建陶方面的市场份额，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

由于本次提供的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不涉及利用资产进行担保，因此不会影响公司的现金流和资产的使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反而有积极的作用。虽然提供担保存在一定风险，但经过详细分析新建邦的资信状况及偿债能力，该风险完全处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5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05%。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担保协议》；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